

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文件

菏院字〔2017〕27号

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 菏泽学院 关于调整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的 通知

各基层党委（党总支），校党政各部门、直属各单位、群众团体：

经校党委会研究，现将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工作分工通知如下：

党委书记王焕良同志主持校党委全面工作。负责党的建设、组织、干部、人才等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、院长姜同松同志主持校行政全面工作。负责财务、审计、国际交流与合作等工作。

党委副书记赵汝坤同志协助王焕良同志负责党的建设、组织工作。负责宣传、统战、意识形态、德育与思想政治教育、离退休、安全稳定、文化建设、群众团体、计划生育等工作。分管组

织部、党校、宣传部、统战部、离退休工作处、工会、团委、妇委会（计生办）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孟令美同志协助姜同松同志负责财务、审计工作。负责学校日常行政工作和机关党建、机要、保密、国家安全、信访、档案、法律事务、资产管理和招标工作。分管党委（院长）办公室、财务处、审计处、资产管理处（招标办）、档案馆（校史馆）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黄济民同志负责发展规划、学生、招生与就业、创新创业、军民共建与国防教育、校友、服务地方与合作发展、对外联络等工作。分管规划处、学生工作处（学生工作部）、招生与就业处、合作发展处（校友办）、高等教育研究所。联系团委工作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刘兴坦同志负责人事、科研、学术与教师发展、学科建设、图书、实验实训、信息化建设等工作。分管人事处（教师发展中心）、科研处、图书馆、实验实训中心、网络信息中心（教育技术中心）、水浒文化研究院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周广彦同志负责综合治理与安全保卫、基本建设、后勤产业、校区发展与建设、场馆管理等工作。分管安全保卫处、基建处、后勤管理处。

党委委员、副院长胡尊东同志协助姜同松同志负责国际交流与合作。负责教学、学位、教学督导与评价、教师教育、体育运动、远程教育、继续教育等工作。分管教务处、教学质量评估处、

国际交流与合作处、学报编辑部、远程教育学院、继续教育学院、单县分校、郓城分校、东校区教学部。

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李龙蛟同志主持纪委全面工作，分管纪检监察工作。

附件：关于校党政领导互为 AB 角的安排

中共菏泽学院委员会

菏泽学院

2017 年 9 月 6 日

附件

关于校党政领导互为 AB 角的安排

A	B
王焕良	姜同松
赵汝坤	黄济民
孟令美	周广彦
刘兴坦	胡尊东
李龙蛟	